

2019 冠狀病毒病

指定檢疫酒店及交通計劃 - 最新進展及第二輪酒店名單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議員介紹指定檢疫酒店及交通計劃的最新進展及第二輪酒店名單。

計劃背景

2. 為進一步加強外防輸入的力度，減低從海外返港人士與本地社區的接觸，政府已於 2020 年 12 月 22 日零時零分起全面實施指定檢疫酒店及指定交通計劃，規定所有曾逗留中國以外其他地區的人士須按《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第 599 章)下的相關附屬法例的指示，在指定檢疫酒店進行強制檢疫。有關人士必須在登機前出示在指定檢疫酒店預訂房間的確認書，否則不能登機。

3. 現時，上述曾逗留中國以外其他地區人士須接受強制檢疫 21 天，目的是減低返港人士與本地社區的接觸。若受檢疫人士出現病徵，也可盡早安排送院隔離治理，有助防止傳染病擴散和避免社區爆發。

計劃安排

4. 本計劃下的指定檢疫酒店，只供曾逗留中國以外其他地區抵港人士進行強制檢疫。這些檢疫人士並非確診或懷疑感染病人，亦不是密切接觸者，他們並無任何病徵。此外，他們抵港後前往酒店前已在機場採集樣本檢測，結果呈陰性方可到酒店進行檢疫。

5. 政府在物色指定檢疫酒店時，已詳細考慮酒店的設計、設施及工作流程是否符合感染控制的要求，同時亦會考慮酒店的位置、建議的房價，可提供的房間數目等因素作決定。衛生署及其他有關部門已巡視這些酒店，確保其符合防疫水平。

6. 除了只可以接待上述曾逗留中國以外其他地區抵港的強制檢疫人士外，指定檢疫酒店亦需嚴格管制公眾人士不可進入酒店範圍（已作有效分隔的部份除外），以減低社區傳播風險。

7. 此外，為進一步減少這些人士與社區的接觸，政府亦已安排專車從機場接載返港人士前往指定檢疫酒店，每輛專車上均有職員確保他們在已預訂的指定酒店下車。返港人士中途不能要求下車，或選乘其他交通工具自行前往酒店。

8. 返港人士必須按檢疫令要求留在酒店房間接受檢疫直至檢疫期完結，不得離開，亦不准訪客探訪。酒店會向他們提供每日三餐膳食，及在可行和合理的情況下照顧檢疫人士的其他需要。

9. 與其他現行檢疫措施類似，受檢疫人士須每天兩次自行量度體溫，記錄身體狀況。衛生防護中心設有提供 24 小時電話專線，檢疫人士有發燒或其他症狀，應即時致電聯絡專線，經評估後有需要時會立即安排送院處理。按目前最新安排，衛生署會安排檢疫人士在 21 天檢疫期的第 12 及第 19 天於酒店接受檢測，結果呈陰性受檢疫人士方可在如期完成檢疫後離開酒店。

最新進展

10. 首批指定檢疫酒店共有 36 間，提供約 12 000 間不同價格和種類的房間。這批酒店的合約期將於 2021 年 2 月 19 日完結。計劃實施至今，酒店的表現大致理想，整體運作大致暢順。政府的專責巡查隊伍自計劃開始後共巡查了約 900 次，巡查隊伍已即時跟進違規的個案，大部分違規人士被送往檢疫中心，巡查隊伍也一再提醒有關酒店需要改善之處。

第二輪酒店名單

11. 因應第一輪酒店的合約將於 2 月 19 日完結，政府已於 1 月 5 日發信邀請持有效酒店或賓館牌照的酒店申請為第二輪指定檢疫酒店。經評估後，共 36 間酒店獲選為第二輪指定酒店，提供約 10 000 間不同種類和價格的房間，合約期至 4 月 20 日。因應市場對不同價格酒店的反應，我們在新一輪增加了房價較低的酒店，其中提供 500 元或以下房間的酒店由七間增至 11 間，房間數目增幅接近一倍，至逾 2 800 間。36 間酒店當中 32 間屬第一輪酒店，餘下四間新加入的分別是奧華·時尚精品酒店·南岸、香港海景絲麗酒店、香港遠東絲麗酒店以及愛得甫酒店。當中，奧華·時尚精品酒店·南岸及愛得甫酒店將會在 1 月 30 日開始成為指定酒店，其餘兩間將於 2 月 20 日成為指定酒店。

12. 第二輪指定檢疫酒店的名單載於附件，其他詳細資料亦已上載至專題網頁 www.designatedhotel.gov.hk。

結語

13. 正如上述，入住指定檢疫酒店的人士全部不是確診或懷疑感染病人，亦不是密切接觸者。此外，他們在前往酒店前已在機場經檢測呈陰性結果。

14. 政府會盡力確保所有指定酒店及檢疫人士遵守有關規定，並會繼續密切注視最新發展，以作相應部署。

食物及衛生局
衛生署
2021 年 1 月